

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 167 號 5 樓
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20 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08)良字第 194 號

主旨：檢送「臺中團體行補助申請所需資料說明」及「臺中市政府 108 年獎

助推動國民旅遊措施實施作業規範附件申請表格」，請會員旅行社踴躍申請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108 年 6 月 14 日中市觀行字第 1080009008 號函辦理。
2. 有關交通部觀光局推動「春遊補助專案」將於今(108)年 6 月 30 日截止申請，該市尚有餘額可供申請，相關申請資訊請逕至「臺中觀光旅遊網」(travel.taichung.gov.tw)查詢，如果有任何問題，可透過電話詢問：臺中春遊專線(04)2701-0551，遞件信箱：40799 臺中逢甲郵局第 25-1043 號信箱。

理事長

吳盈良

台中團體行所需資料

1. 業者補助款申請表(附件一)(註冊編號請全碼6碼)
2. 行程表(正本) - (需蓋公司大小章)
3. 旅行團責任保險單(證明書) (需蓋公司大小章、保險核章)
4. 旅客名單(需蓋公司大小章、保險核章)
5. 遊覽車籍資料(行照、駕照、保險資料(強制險)、派車單)(需蓋公司大小章)
6. 申請獎助經費之領據(附件二) (需蓋公司大小章)(金額請用國字大寫)

領 據

本公司依據「臺中市政府 108 年獎助推動國民旅遊措施實施作業規範補助計畫」，茲領到貴局核撥之旅遊補助款項合計新臺幣_____元整。

7. 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(需蓋公司大小章)
8. 團體照(3張、需有經典小鎮標的物照片，人數須與照片符合)
9. 總經費支出明細表(附件三) (需蓋公司大小章)
10. 切結書(附件四) (需蓋公司大小章)
11. 品保協會會員證書影本
12. 旅行業執照影本
13. 支出黏存單(附件五)(住宿及車資需分開黏貼)
 住宿發票或收據(正本) (需蓋公司大小章)
 遊覽車發票(正本) (需蓋公司大小章)

支出憑證黏存單

憑證編號	經費項目	金(新臺幣)額					用途說明
		百	十	萬	千	十	
1	住宿費						辦理交通部觀光局補助「臺中市政府 108 年獎助推動國民旅遊措施實施作業規範補助計畫」申請
經手人		出納		會計		負責人	
《請務必蓋章》		《請務必蓋章》		《請務必蓋章》		《請務必蓋章》	

(請收據簽單位與憑證黏存單位一致，並蓋會計、經手人及負責人印章，空不可用的人位中，請勿黏貼任何印章或貼紙)
 日期: 月/日

若無出納可免章，會計及負責人須為不同人!

(網站上備註紅字請刪除)

支出憑證黏存單

憑證編號	經費項目	金(新臺幣)額					用途說明
		百	十	萬	千	十	
1	車資						辦理交通部觀光局補助「臺中市政府 108 年獎助推動國民旅遊措施實施作業規範補助計畫」申請
經手人		出納		會計		負責人	
《請務必蓋章》		《請務必蓋章》		《請務必蓋章》		《請務必蓋章》	

(請收據簽單位與憑證黏存單位一致，並蓋會計、經手人及負責人印章，空不可用的人位中，請勿黏貼任何印章或貼紙)
 日期: 月/日

臺中市 108 年獎助推動國民旅遊措施實施作業規範
國民旅遊補助款
撥付申請表

旅行社資料	註冊編號		電話	
	負責人		傳真	
	聯絡人		電話	
	營業登記地址	□□□		
團體資料	旅遊團名 (含天數)			
	期間	年 月 日至	年 月 日	
	人數	全團人數 _____ 人		
申請補助金額	新臺幣 _____ 元			
附註	1. 每團補助總額最高不超過新臺幣三萬元。 2. 入住星級旅館或企業員工旅遊最高不超過新臺幣五萬元。			

檢附文件：(請於申請前勾選檢覈；以掛號郵寄申請，每一掛號郵件以一家旅行業為限)

- 補助款申請表
 行程表
 旅行團責任保險單(證明書)
 旅客名單(須經保險公司核章)
租用車輛行照、駕照、保險、派車單影本
 領據
 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
 團體照(需符合人數)
總經費支出明細表
 原始憑證(發票、收據等，須為正本)
 切結書
 旅行業執照影本
品保協會會員證書影本
 支出憑證黏存單
 旅遊契約(企業員工旅行證明)

此致

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

申請公司：

公司章：

(請蓋交通部觀光局原登記印鑑章)

負責人章：

(請蓋交通部觀光局原登記印鑑章)

領 據

本公司依據「臺中市政府 108 年獎助推動國民旅遊措施實施作業規範」，茲領到貴局核撥之旅遊補助款項合計新臺幣____萬____仟____佰____拾____元整。

此致

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

受補助旅行社名稱：

(公司大小章)

統一編號：

代 表 人：

(負責人章)

會 計：

(本人簽章)

填 表 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

臺中市政府 108 年獎助推動國民旅遊措施實施作業規範

核撥旅遊補助款項

【總經費支出明細表】(請填寫本次旅遊團體之總支出費用)

計畫名稱：____年__月__日至__月__日 (____) 旅遊團補助案						
接受補助單位：____旅行社(股)有限公司						
項次	項 目	單位	數量	單價	複價	備 註
	合 計					

填表人

會計

公司負責人
(蓋公司章及負責人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切結書

_____（以下簡稱本公司）申請貴局辦理之「臺中市政府 108 年獎助推動國民旅遊措施實施作業規範」補助，所檢附內容一切屬實，如有向其他機關申請同項目補助或有虛報、浮報或有申請文件不實等情事，本公司同意歸還已領取之全數補助款項，並負一切法律責任，特此切結為憑。

此致

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

公司名稱：

（公司章）

負責人或代表人：

（負責人章）

公司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00000 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(或旅行社名稱)
支出憑證黏存單

附件 5

憑證編號	經費項目	金 (新臺幣) 額						用途說明
		百	十	萬	千	百	十	
○	住宿費							辦理交通部觀光局補助-「臺中市政府 108 年獎助推動國民旅遊措施實施作業規範」費用
經手人		出納			會計		負責人	
(請務必蓋章)		(請務必蓋章)			(請務必蓋章)		(請務必蓋章)	

(請依據貴單位實際有的職稱自行修改，一定要有會計、經手人及負責人的章，需不同的人擔任，若無出納可刪除或免章)

- 黏貼憑單 -----
- 黏貼憑單 -----
- 黏貼憑單 -----
- 黏貼憑單 -----
- 黏貼憑單 -----
- 黏貼憑單 -----
- 黏貼憑單 -----
- 黏貼憑單 -----
- 黏貼憑單 -----
- 黏貼憑單 -----
- 黏貼憑單 -----

- 註 1：發票為二聯式 須黏貼「收執聯」、三聯式則須黏貼「扣抵聯」與「收執聯」。
- 註 2：凡「公司」開立之單據需為「發票」，不得以收據替代，以避免逃漏稅事情發生。
- 註 3：請將相同經費項目支出原始憑證黏貼於同一張黏存單 (由下往上逐一部分重疊貼附)，以 10 張為一單位，超出 10 張請另行貼一張，依此類推。
- 註 4：交通、住宿費之原始憑證請分開各一張。
- 註 5：發票單價、數量需註明。

00000 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(或旅行社名稱)
支出憑證黏存單

附件 5

憑證編號	經費項目	金 (新臺幣) 額						用途說明
		百	十	萬	千	百	十	
○	交通費							辦理交通部觀光局補助-「臺中市政府 108 年獎助推動國民旅遊措施實施作業規範」費用
經手人		出納			會計			負責人
(請務必蓋章)		(請務必蓋章)			(請務必蓋章)			(請務必蓋章)

(請依據貴單位實際有的職稱自行修改，一定要有會計、經手人及負責人的章，需不同的人擔任，若無出納可刪除或免章)

-----黏貼憑單-----
 -----黏貼憑單-----
 -----黏貼憑單-----
 -----黏貼憑單-----
 -----黏貼憑單-----
 -----黏貼憑單-----
 -----黏貼憑單-----
 -----黏貼憑單-----
 -----黏貼憑單-----
 -----黏貼憑單-----
 -----黏貼憑單-----

- 註 1：發票為二聯式 須黏貼「收執聯」、三聯式則須黏貼「扣抵聯」與「收執聯」。
- 註 2：凡「公司」開立之單據需為「發票」，不得以收據替代，以避免逃漏稅事情發生。
- 註 3：請將相同經費項目支出原始憑證黏貼於同一張黏存單 (由下往上逐一部分重疊貼附)，以 10 張為一單位，超出 10 張請另行貼一張，依此類推。
- 註 4：交通、住宿費之原始憑證請分開各一張。
- 註 5：發票單價、數量需註明。